股票代码:601002　　股票简称:晋亿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9-032号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经济开发区晋亿大道8号)

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三次修订稿)

二〇一九年七月

公司声明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预案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或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别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2018年8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年9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2018年9月2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12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临时会议、2019年1月9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7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晋正企业、晋正企业全资子公司晋正投资及晋正企业全资孙公司晋正贸易在内的不超过10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特定投资者。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公司控股股东晋正企业以部分现金和其持有的晋德公司25%的股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晋正贸易全部以现金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其中晋正企业和晋正贸易合计现金认购金额不低于20,000万元,晋德公司25%的股权交易价格为22,154.58万元;晋正投资以其持有的浙江晋吉25%的股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浙江晋吉25%的股权交易价格为8,702.53万元。

其它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数量优先原则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其它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20%,即本次发行不超过158,538,000股。最终发行数量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最终发行价格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则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或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变化或调减的,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或认购金额届时将相应变化或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变。

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询价发行方式,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最终发行价格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询价结果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公司控股股东晋正企业及其全资子公司晋正投资和其全资孙公司晋正贸易不参与询价,但按照询价结果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若本次发行定价的竞价过程未形成有效的竞价结果,晋正企业、晋正投资、晋正贸易仍将以发行底价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5、晋正企业、晋正投资及晋正贸易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6、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总金额不超过109,269.22万元。其中,晋正企业以部分现金和其持有的晋德公司25%的股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晋正贸易全部以现金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其中晋正企业和晋正贸易合计现金认购金额不低于20,000万元,晋德公司25%的股权交易价格为22,154.58万元;晋正投资以其持有的浙江晋吉25%的股权认购,交易价格为8,702.53万元。

其他投资者全部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8,412.11万元(含发行费用),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以下方向: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量(万元)
1	晋亿中高端紧固件制造与研发技术改造项目	58,620.15	48,200.97
2	智能工厂系统建设项目	10,211.14	10,211.14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88,831.29	78,412.11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7、本次非公开发行,交易标的晋德公司25%的股权和浙江晋吉25%的股权交易价格分别为22,154.58万元和8,702.53万元,以上交易价格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2018年5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晋德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8]400号)和《浙江晋吉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8]401号)为作价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因以上评估报告有效期已过,开元评估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标的资产进行重新评估,并出具《晋德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9]398号)和《浙江晋吉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9]399号)。以2019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晋德公司100%股权评估值为88,655.10万元,较以2018年5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88,618.33万元增值36.77万元;以2019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浙江晋吉100%股权评估值为36,332.56万元,较以2018年5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34,810.10万元增值1,552.46万元。由于标的资产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值高于以2018年5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值,未发生不利于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变化,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并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交易作价不发生变更。

8、公司控股股东晋正企业及其全资子公司晋正投资和其全资孙公司晋正贸易将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以上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临时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在审议与该关联交易相关议案时,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审议和回避表决程序。

9、公司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持续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要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并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不断回报广大投资者。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的详细情况,参见本预案"第六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和执行情况"。

10、本次非公开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实施和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建设期间股东回报仍然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因此短期内公司净利润与净资产有可能无法同步增长,存在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短期内被摊薄的风险。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制定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相关情况详见《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三次修订稿)》。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股东即期回报的风险,虽然本公司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了填补回报措施,但所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1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12、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17年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不会导致不符合上市条件。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晋亿实业、本公司、股份公司、或公司	指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晋正企业、控股股东	指	CHIN CHAMP ENTERPRISE CO., LTD.(晋正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晋正投资	指	晋正投资有限公司
晋德公司	指	晋德有限公司
广州晋亿	指	广州晋亿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浙江晋吉	指	浙江晋吉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五神光电	指	嘉兴五神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晋正贸易	指	晋正贸易有限公司
晋正网络	指	杭州晋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境仓物流	指	杭州境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晋橡绿能	指	晋橡绿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若恒置业	指	德州若恒置业有限公司
诚品优选	指	诚品优选(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晟昊生物	指	德州市晟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发行方案	指	晋亿实业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
定价基准日	指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
本预案	指	晋亿实业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标的公司	指	晋德有限公司、浙江晋吉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指	晋德有限公司25%股权、浙江晋吉汽车配件有限公司25%股权
公司章程	指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股东大会	指	发行人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发行人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发行人监事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健、会计师、发行人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评估机构、开元评估	指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A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
GB	指	中国国家标准
ANSI	指	美国国家标准
DIN	指	德国国家标准
UNI	指	意大利国家标准
JIS	指	日本国家标准
ISO	指	国际标准
ISO9001	指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技术委员会制定的所有国际标准统称
TS16949/ IATF16949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指	质量管理体系—汽车行业生产件与相关服务件的组织实施ISO9001:2008的特殊要求
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指	由国际标准化组织发布的一份环境管理方面标准
ISO17025实验室认证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CASCO(国际标准化组织/合格评定委员会)制定的实验室管理标准
CNAS认证	指	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并授权的国家认可机构,统一负责对认证机构、实验室和检查机构等相关机构的认可工作。
EBS	指	oracle公司开发的电子商务套件
MES	指	制造企业生产过程管理系统

注:本预案中,除特别说明外,数值均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EM-YEAR INDUSTRIAL CO., LTD.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晋亿实业

股票代码:601002

法定代表人:蔡永龙

董事会秘书:俞杰

成立日期:1995年11月17日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紧固件、钨钢模具、五金制品、钢丝拉丝、铁道扣件,从事非配额许可证、非专营商品的收购出口业务,紧固件产品的研究和开发业务,从事钢轨及上述同类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住所:浙江省嘉善经济开发区晋亿大道8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嘉善经济开发区晋亿大道8号

邮政编码:314100

联系电话:0573-84185042

传真:0573-84098111

电子信箱:bond@gem-year.net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

本公司主营产品为紧固件。紧固件是将两个或两个以上零件(或构件)紧固连接成为一件整体时所采用的一类机械零件的总称。紧固件作为应用最广泛的机械基础件,在包括汽车、轨道交通、航空、船舶、石油化工、装备制造、机械加工、电子电器、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中起着重要作用。

1、行业发展前景与政策支持

根据《"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的总体部署,以创新、壮大、引领为核心,坚持走创新驱动发展道路,加快发展壮大高端制造等五大领域,实现向创新经济的跨越。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国家发改委制定了《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该三年行动计划提出总体目标为,到"十三五"末,轨道交通装备、智能汽车等制造业重点领域突破一批重大关键技术实现产业化,形成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领军企业,打造一批中国制造的知名品牌,创建一批国际公认的中国标准,制造业创新能力明显提升、产品质量大幅提高、综合素质显著增强。

紧固件作为高端装备制造业中的重要基础件,是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一环。因此,高端制造业也对现代化紧固件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紧固件行业技术水平有着非常大的提升空间。中国产业调研网发布的《2018-2025年中国紧固件市场现状调研与发展前景趋势分析报告》认为:目前我国农业、水利能源、交通、信息、建筑、环保等产业的发展较快,为此需要大量机械装备以满足其发展的需要。随着工业化和自动化水平的提高,这些装备需要配套大量的高性能和高可靠性的机械基础元件,未来几年以紧固件为代表的机械基础元件产品发展潜力较大。

在行业发展方向上,中国机械通用零部件工业协会紧固件分会出版的期刊《紧固件世界》指出,紧固件企业应当把握"中国制造2025"和"一带一路"发展战略带来的新动力和新机遇,要紧紧依靠汽车、新能源、高铁、航空航天等产业,大力发展高强度、高精度、高附加值紧固件,重点发展专用紧固件、非标异形件和组合件,提高紧固件产品的科技含量。坚持科技创新,加强自主研发,着力发展冷挤复合成型新工艺、新技术和新材料,从而做精紧固件。

2、行业产业升级的需要

我国紧固件产业经过改革开放近40年的发展,尤其是近年来持续、快速的发展,产量已居世界第一,是名副其实的生产大国和出口大国,现正处于由大向强的转变发展期。2018年度,我国钢铁或铜制标准紧固件出口329万吨,出口金额65.87亿美元,同比增长27.7%;钢铁制标准紧固件进口31.74万吨,进口金额32.20亿美元,同比增长3.2%(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但需要清楚的认识到,从我国紧固件进出口统计数据可以看出,大量高端紧固件进口比例很高,高端装备空心化现状在紧固件产业表现也十分突出。目前我国紧固件行业低端产品产能严重过剩,高端产品供给不足。目前国内生产紧固件的企业有1万多家,其中较多的是自我封闭状态、技术装备落后、产品质量差、品质档次低、企业规模小的企业。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与产业结构升级调整迫在眉睫。

我国紧固件行业的竞争日益激烈,原材料价格上涨、劳动力成本增加、土地厂房租金价格上涨以及环保要求提高等因素的影响,我国紧固件企业的低成本竞争优势正逐渐弱化。同时,随着经济全球化的进程加快、国内国际市场的日益融合,国际紧固件企业巨头以其相对领先的技术、工艺、设备优势对国内紧固件企业形成了更直接的竞争。因此,我国紧固件企业在技术、工艺、产品等方面的创新、升级亟待增强和提高。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需要,本次非公开发行计划用于晋亿中高端紧固件制造与研发技术改造项目、智能工厂系统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及收购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股权。

1、做大做强主业,建设智能化工厂,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后,一方面能够优化公司现有主要产品的产能与生产效率,提升公司生产的智能化水平,加快转型升级,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集中优势资源提升高附加值产品和优势产品比例,实现公司优势主业做大做强。另一方面将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结构,重点发展汽车(含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核电、化工、高端装备等领域的高端紧固件产品,满足下游客户对不同类型紧固件产品的需求,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和公司竞争力。

通过对原有的设备和工艺进行技术改造,淘汰落后设备,引进先进生产、检测设备,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使生产过程更节能环保,提升公司研发能力,缩短交货周期,大力提升公司高端紧固件产品的制造、研发能力及生产能力。

2、提升公司整体经营效益与股东回报

经过若干年的发展,公司控股子公司晋德公司、浙江晋吉已打下了较为扎实的基础,发展趋势良好。晋亿实业通过收购其少数股东权益,一方面可增加晋亿实业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将得到增强;另一方面,股权收购完成后,有助于晋亿实业加强对两家子公司各方面的支持,也有助于提高业务的执行效率,实现更顺畅的资源共享,并在此基础上深化部署紧固件产品领域的发展规划,能够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3、筹集实施募投项目所需的资金

虽然公司经营情况良好、销售回款正常,但目前的自有资金规模难以完全覆盖项目投入的资金需求。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平台,增强资本实力并筹集实施募投项目所需的资金。

4、优化公司资本结构

(下转A14版)

股票代码:601002　　股票简称:晋亿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9-030号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5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会议于2019年7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分别已于2019年4月23日和2019年4月30日公布,同时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标的资产原评估报告超过有效期,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了重新评估,因此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对预案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关于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详见公告"临2019-031号",《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全文详见公告"临2019-032号"。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蔡永龙、蔡林玉华、蔡晋彰进行了回避表决。

2、《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分别已于2019年4月23日和2019年4月30日公布,同时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标的资产原评估报告超过有效期,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了重新评估,因此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对原报告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该项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蔡永龙、蔡林玉华、蔡晋彰进行了回避表决。

3、《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措施 (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分别已于2019年4月23日和2019年4月30日公布,同时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标的资产原评估报告超过有效期,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了重新评估,因此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措施(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19-033号"。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蔡永龙、蔡林玉华、蔡晋彰进行了回避表决。

4、《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需要,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涉及晋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德公司")和浙江晋吉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晋吉")的审计报告进行了更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晋德公司和浙江晋吉分别出具了天健审[2019]8089号《审计报告》、天健审[2019]8088号《审计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蔡永龙、蔡林玉华、蔡晋彰进行了回避表决。

5、《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标的资产重新评估及交易作价不发生变更的议案》。

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公司控股股东晋正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正企业")持有的晋德公司25%股权和晋正企业全资子公司晋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正投资")持有的浙江晋吉25%股权。(以下将浙江晋吉25%股权和晋德公司25%股权合称"标的资产")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元评估")以2018年5月31为基准日出具的《晋德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8]400号)和《浙江晋吉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8]401号)有效期已于2019年5月31日届满。

为保护公司股东利益,再次验证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定价的合理性和公允性,公司聘请开元评估以2019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标的资产进行了重新评估。开元评估以2019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晋德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9]398号)和《浙江晋吉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9]399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两次评估结果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	基准日为2018年5月31日的评估值	基准日为2019年3月31日的评估值	增值率(%)
晋德公司25%股权	22,154.58	22,163.78	0.04
浙江晋吉25%股权	8,702.53	9,083.14	4.37

根据重新评估的结果,晋德公司25%股权的评估值较上次评估增值0.04%,浙江晋吉25%股权的评估值较上次评估增值4.37%,未发生不利于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变化。

本次评估机构仍为开元评估,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本次评估假设合理,评估方法未发生变更,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合理;鉴于本次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结果较以2018年5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结果未发生不利于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变化,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交易作价不发生变更,交易标的晋德公司25%的股权和浙江晋吉25%的股权交易价格仍然分别为22,154.58万元和8,702.53万元。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蔡永龙、蔡林玉华、蔡晋彰进行了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1002　　证券简称:晋亿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9-031号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亿实业","公司")于2019年7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鉴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分别已于2019年4月23日和2019年4月30日公布,同时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标的公司原评估报告超过有效期,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了重新评估,因此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对预案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预案章节	预案内容	本次修订内容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补充"2019年1月9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7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删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描述
		增加一段,说明本次重新评估,标的公司评估值较前次评估有所增加,未发生不利于公司的事项,因此本次交易价格不发生变更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	二、(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	更新了2018年我国钢铁或铜制标准紧固件进出口情况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	二、(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更新了公司2019年3月31日资产负债率情况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	六、本次发行取得的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情况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补充"2019年1月9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7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删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描述
第二节 董事会前确定的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及股份认购协议内容摘要	一、(四)最近一年简要财务会计报表	更新了晋正企业2018年简要财务数据
第二节 董事会前确定的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及股份认购协议内容摘要	二、(四)最近一年简要财务会计报表	更新了晋正投资2018年简要财务数据
第二节 董事会前确定的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及股份认购协议内容摘要	三、(四)最近一年简要财务会计报表	更新了晋正贸易2018年简要财务数据
第三节 认购资产基本情况	一、(一)晋德公司	对晋德公司2018年和2019年1-3月主要财务数据、主要资产和负债情况进行修订
第三节 认购资产基本情况	一、(二)浙江晋吉	对浙江晋吉2018年和2019年1-3月主要财务数据、主要资产和负债情况进行修订
第三节 认购资产基本情况	二、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	增加一段,说明本次重新评估,标的公司评估值较前次评估有所增加,未发生不利于公司的事项,因此本次交易价格不发生变更
第三节 认购资产基本情况	三、本次标的资产认购的合理性分析;	更新了标的公司2018年净利润数据
第三节 认购资产基本情况	四、董事会关于资产定价合理性的讨论与分析;五、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评估定价公允性的意见	更新了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的标的公司评估数据
第四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二、(一)晋亿中高端紧固件制造与研发技术改造项目	更新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专利情况
第四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二、(三)补充流动资金	更新公司2018年营业收入情况及2019年3月31日资产负债率情况
第五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六、(一)市场风险;(三)财务风险	更新公司2018年原材料采购单价;更新公司2018年和2019年1-3月外销收入占比情况
第六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二、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更新公司2018年股利分配情况
第七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分析	一、(一)主要假设和(二)对公司主要指标的影响	更新了公司2018年财务数据情况,并重新计算了对公司主要指标的影响
第七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分析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六、公司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和提高未来回报能力的措施	更新公司2018年财务数据情况,以及截至2019年3月31日的专利情况

特此公告。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1日

股票代码:601002　　股票简称:晋亿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9-033号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三次修订稿)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收益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测算,并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公司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并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8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年9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2018年9月2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12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临时会议、2019年1月9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7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或"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的相关要求,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现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相关措施说明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792,690,000股的20%(含20%),即158,538,000股,且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总规模不超过109,269.22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有所增加,公司净资产规模也将有所提升,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周期,经济效益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因此短期内公司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被摊薄。

(一)主要假设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行情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于2019年9月完成,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实际发行时间为准;

3、假设本次发行数量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792,690,000股的20%,即为158,538,000股,该发行数量仅为公司估计,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

4、假定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总规模为109,269.22万元,其中以资产认购30,857.11万元,以现金认购78,412.11万元,暂不考虑发行费用;

5、2018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779.51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094.34万元。

假定不考虑本次非公开发行,2019年本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2018年持平。

假定晋德公司、浙江晋吉两家公司2019年的盈利情况与2018年保持一致。以上假设分析仅作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财务指标的影响之用,并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6、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和分红之外的其他因素的影响。并且基于谨慎性原则,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二)对公司主要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测算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	2019年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股)	792,690,000.00	792,690,000.00	951,228,0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7,795,113.72	177,795,113.72	181,814,813.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0,943,434.67	180,943,434.67	184,775,241.29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69,060,025.09	2,567,586,138.81	2,567,586,138.81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73,009,458.75	2,745,381,252.53	3,778,982,783.4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0.23	0.2283	0.222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	0.23	0.2283	0.2220
每股净资产(元)	3.25	3.46	3.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2	6.81	6.34

注:表格中指标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进行计算。

根据上述假设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预计公司2019年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有一定下降。

二、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总金额不超过109,269.22万元。其中,晋正企业以部分现金和其持有的晋德公司25%的股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晋正贸易全部以现金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其中晋正企业和晋正贸易合计现金认购金额不低于20,000万元,晋德公司25%的股权交易价格为22,154.58万元;晋正投资以其持有的浙江晋吉25%的股权认购,交易价格为8,702.53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可募集的现金不超过78,412.11万元,本次非公开